

青 岛 西 海 岸 新 区 司 法 局

青岛西海岸新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 2024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西海岸新区政务网（<http://www.xihaian.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青岛西海岸新区司法局联系（地址：青岛西海岸新区长江中路 369 号；邮编：266555；电话：0532-86117783）。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区司法局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持续强化组织领导，优化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全力推动司法行政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促进政民互动中的关键作用，不断优化政务公开流程，丰富政务公开形式，拓

展政务公开内容，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服务群众、推动工作开展奠定坚实基础。2024年，我局在新区政务网主动公开信息152条。把新区政务网作为信息主动公开主阵地，同时借助政务新媒体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转发政府权威及主流媒体民生信息，强化信息传播，提升公开效能。2024年通过我局微信订阅号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66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2024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已按照相关程序及时答复申请人，没有发生因未按照规定公开而被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信息管理情况。2024年，我局严格执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要求，明确分工健全责任制，落实一文一审、先审后发，不断提高保密意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或敏感信息被发布的现象发生。

（四）平台建设情况。我局以区政务网站为政务公开主阵地，主动公开政策文件、政务动态及法定需要公开的信息，做好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和内容维护，不断细化法定主动公开的具体内容，从而让政务公开更加便民利民。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局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对领导小组成员及工作职责进行了细致修订。顶格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完善了“领导负责、科室尽责、失职问责”的考核监督和责任追究机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4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离群众的期盼仍存在一些差距：一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强化，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且缺乏系统、专业的培训和学习。二是虽然在政策法规解读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解读形式仍较为单一，主要以文字解读为主，图文解读、视频解读等形式运用不够充分，群众难以理解政策变化对自身的实际意义。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各项考核指标要求，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的同时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二是进一步丰富政策法规解读形式，充分运用图文、图表、视频、动漫等多种形式，对政策法规进行全方位、多角度解读，增强解读内容的趣味性和可读性、权威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对 2024 年市、区两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贯彻落实情况

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紧紧围绕法律援助、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向社会公开司法行政系统各项政策和内容。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我局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接受社会评议，2024年共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12件（主办6件、协办6件），政协提案8件（主办5件、协办3件），全部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完毕并答复，对11件主办件办复率100%，及时公开答复意见以及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四）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我局根据管委办要求，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在传统文字解读的基础上，通过“局长讲政策”的方式对《关于印发2024年西海岸新区管委（区政府）立制工作计划的通知》进行视频解读，得到上级领导部门的肯定。在信息化时代，视频传播速度快、覆盖范围广，政策解读视频可以在多个平台发布，无论是年轻人常用的短视频平台，还是官方政务网站、社交媒体等，不同年龄段和群体的人都有机会看到，这样能让更多群众及时了解政策，扩大政策知晓度。

2024年5月15日，我局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政府开放日·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普法沙龙”活动，邀请市民代表、律师代表、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代表以及机关代表等参观新区法治

宣传教育基地，并召开座谈会，围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颁布施行五周年进行讨论，以此为契机，搭建政府与群众之间的沟通桥梁，坚持以创建促提升、促发展、惠民生，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使政府更加富有公信力、凝聚力和执行力。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